

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子公司远大石化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概况

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的全资子公司远大物产集团有限公司控股 70% 的子公司远大石化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远大石化）因严重资不抵债、不能清偿到期债务，以债务人身份向人民法院申请破产清算，详见公司 2020 年 11 月 20 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董事会决议公告》、《关于控股子公司远大石化有限公司拟申请破产清算的公告》。

二、进展情况

远大石化于 2020 年 12 月 18 日收到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《民事裁定书》[(2020)浙 02 破申 58 号]，裁定如下：

- 1、受理远大石化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；
- 2、指定北京大成（宁波）律师事务所为本案破产管理人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公司将根据远大石化破产清算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九日